《广东仲元中学一校区（初中部）招生工作方案（征求意见稿）》意见反馈及采纳情况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意见内容** | **采纳情况及理由** | **备注** |
| 1 |  支持仲元中学一校区复办初中部，同意《招生方案》，建议进一步增加招生计划，满足更多市民入读仲元中学的期盼。 |  意见采纳。 仲元中学一校区（初中部）2024年秋季学期复办招生，受客观条件限制，2024年招生8个班，往后将提前筹划，根据入学需求情况合理增加招生计划。 |  |
| 2 |  建议仲元中学一校区（初中部）全部学位面向市桥城区招生，实现就近入学。 |  意见不予采纳。理由：仲元中学作为区属优质公办中学，市民对入读仲元中学一校区（初中部）充满期盼，根据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普通中小学招生入学工作的通知》（教基厅〔2022〕1号）第一条“将热点学校分散划入相应片区，推进片区间优质教育资源大体均衡”精神，我局在考虑仲元中学一校区（初中部）招生方案时，同时兼顾全区市民对共享优质公办学位的期盼，20%的招生计划面向全区招生。仲元中学二校区（初中部）按照约为8:2的招生计划比例面向属地及全区招生，仲元中学一校区（初中部）招生比例能与仲元中学二校区（初中部）招生办理保持一致，减少两个校区（初中部）招生差异。 |  |
| 3 |  仲元中学是区属学校，建议仲元中学一校区（初中部）招生计划应不少于50%或全部面向全区招生。 |  意见不予采纳。 理由：根据《广州市义务教育学校招生工作指导意见》（穗教规字〔2021〕3号）第（十六）条“公办初中招生方式。各区教育行政部门按免试就近入学原则确定公办初中的招生方式。公办初中可采取多校划片或单校划片的方式进行招生……”的精神，广东仲元中学一校区（初中部）大部分学位（80%招生计划）面向属地具有市桥城区电脑派位资格的小学应届毕业生招生，符合现行义务教育招生政策。  |  |